

## 董事會報告

董事欣然提呈其報告連同中大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附屬公司（下文與本公司通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賬目。

### 主要業務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主要業務為開發、生產及銷售汽車裝置及提供工業塗裝處理工程設備。本集團附屬公司之其他業務及詳情載於本賬目附註15。

### 業績及分派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載於本年報第17頁。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息（二零零一年：每股港幣0.01元）。

### 儲備

年內本集團及本公司之儲備變動載於本賬目附註26。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可供分派儲備約為人民幣8,807,000元（二零零一年：無）。

###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之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之詳情載於本賬目附註12。

### 附屬公司

本集團主要附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詳情載於本賬目附註15。

### 股本

本公司股本變動之詳情載於本賬目附註25。

### 購股權

本公司購股權變動之詳情載於本賬目附註25(d)。

### 優先購股權

本公司細則概無有關優先購股權之規定，且百慕達法例概無對該等權利施加限制。

## 董事會報告

### 認股權證

本公司之認股權證變動之詳情載於本賬目附註25(c)。

###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大客戶及供應商分別佔本集團營業收入總額及總採購額不足30%。

### 董事

本公司於年內及截至本報告刊發之日之董事如下：

#### 執行董事

徐連國先生  
徐連寬先生  
張玉清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顧堯天先生  
陳維端先生

根據本公司細則第87條，徐連寬先生將於應屆週年大會上輪值引退，惟願膺選連任。

董事之簡歷載於第8頁。

### 董事之服務合約

非執行董事由董事會於二零零一年十月八日委任，任期自二零零一年十月八日起計，為期三年。各董事已各自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合約期限自二零零一年十月八日起計為期三年。

概無任何董事簽訂任何不可由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於一年內終止而免付補償（一般法定責任除外）之服務合約。

### 董事購買本公司股份之權力

本公司已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根據該計劃可向本公司之僱員（包括執行董事）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之普通股。有關該計劃之詳情載於賬目附註25(d)。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概無授出任何購股權。

除上文披露者外，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概無參與任何安排，以致本公司之董事、彼等各自之配偶或未滿十八歲之子女，可藉購買本公司及任何其他公司實體之股份或債券而從中獲取利益。

## 董事會報告

### 董事之股份權益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本公司按證券（披露權益）條例（「披露權益條例」）第29條之規定而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披露權益條例第28條及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給予本公司及聯交所之通知，本公司董事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之權益如下：

董事姓名	普通股數目	
	個人權益	公司權益
徐連國先生（附註1）	—	234,720,000
徐連寬先生（附註1）	—	234,720,000
張玉清先生	17,600,000	—

附註：

- (1) 此等股份由中大維爾京有限公司（「中大維爾京」）（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持有，而該公司已發行股本之57.22%及42.78%分別由徐連國先生（「徐先生」）及其弟弟徐連寬先生實益擁有。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各董事或其聯繫人士概無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持有任何個人、家族、公司或其他權益（定義見披露權益條例）。

## 董事會報告

### 主要股東之權益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披露權益條例第16(1)條存置之主要股東登記名冊所顯示，除上文所披露有關若干董事之權益外，下列股東擁有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10%或以上之實益權益：

股東姓名	已發行 股份數目	持股百分比
徐先生	234,720,000 <sup>(1)</sup>	58.7%
徐連寬先生	234,720,000 <sup>(1)</sup>	58.7%
中大維爾京	234,720,000 <sup>(2)</sup>	58.7%
深業(集團)有限公司	43,596,000 <sup>(3)</sup>	10.9%

附註：

- (1) 此權益代表中大維爾京持有之股份數目。根據披露權益條例第8條規定，徐先生及徐連寬先生被視為於該等股份中擁有權益。徐先生及徐連寬先生分別實益擁有中大維爾京全部已發行股本之57.22%及42.78%。
- (2) 中大維爾京之權益即重複計算徐先生及徐連寬先生之權益。
- (3) 深業(集團)有限公司之權益由Gainful Outcome Holdings Limited 及Outstanding Management Limited間接持有，其均為深業(集團)有限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除上文披露者外，根據披露權益條例第16(1)條，本公司備存之登記冊概無記錄任何實體或人士擁有本公司10%或以上之已發行股本。

### 董事之合約權益

除上述及賬目附註28所披露之重大合約外，本年度內或本年度末概無任何其他重大合約生效。

### 管理合約

本年度內概無訂立或存在有關本公司管理層及行政管理之合約。

## 董事會報告

### 關連交易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進行之重大關連人士交易之詳情載於本賬目附註28。

1.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已就以下交易授予本公司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有關關連交易之規定：—

- (a) 付予徐連國先生及徐連寬先生共同擁有52.64%權益之中大工業集團公司之款項：

	二零零二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一 人民幣千元
— 服務費	750	750
— 專利費	200	200
— 商標費	150	150
— 辦公室物業租金	100	100

- (b) 向中大工業集團公司擁有約49%權益之鹽城使力得整形設備有限公司（「鹽城使力得」）之採購：

	二零零二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一 人民幣千元
— 購貨	8,001	6,731

本公司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上述關連交易乃：(i)於本集團於其日常業務過程中；(ii)按一般商業條款或對本公司股東而言公平合理之條款；(iii)按照規管該等交易之協議之條款或不遜於給予第三方之條款；及(iv)符合聯交所規定之有關上限訂立。

2. 此外，本公司年內有下列關連交易：

- (a) 中大工業集團公司墊款合共人民幣29,900,000元；

- (b) 代表中大工業集團公司及其聯屬公司支付開支合共人民幣16,900,000元；

## 董事會報告

### 關連交易 (續)

#### 2. (續)

- (c) 代表中大工業集團公司收取之應收賬款合共人民幣**19,300,000**元；
- (d) 向鹽城使力得銷售產品及原材料之銷售額達人民幣**6,618,000**元；
- (e) 向鹽城中威客車有限公司(中大工業集團公司擁有該公司約**65%**權益)銷售產品及原材料之銷售額達人民幣**2,021,000**元；
- (f) 向北京中大燕京汽車有限公司(中大工業集團公司擁有該公司**80%**權益)銷售產品之銷售額達人民幣**5,128,000**元；
- (g) 於二零零二年九月二十八日就向上海光輝客車廠有限公司(中大工業集團公司擁有該公司**67%**權益)銷售價值人民幣**3,419,000**元之產品簽訂銷售協議。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協議尚未履行。

上述關連交易之詳情載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二十三日刊登之公佈。本公司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該等關連交易對股東整體而言公平合理。

### 銀行借款

本集團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銀行借款詳情載於賬目附註24。

### 結算日後事項

結算日後發生之重大事項之詳情載於賬目附註32。

### 財務資料摘要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摘要載於本年報第60頁。

### 退休計劃

本集團退休計劃之詳情載於賬目附註30。

###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本年度內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已上市證券。

## 董事會報告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一年十月八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其職責範圍符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4載列之最佳應用守則。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檢討及監督本集團之財務報告程序及內部監控系統。

### 遵守最佳應用守則

本公司於本年度內一直遵守載於上市規則附錄14且由聯交所制定之最佳應用守則。

### 核數師

本賬目經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核，其將退任，惟其符合資格，並願意膺選連任。由於安達信公司於二零零二年五月舉行之上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上並無候選連任，故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取代安達信公司。本公司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有關重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之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主席

徐連國

中國鹽城

二零零三年七月四日